

“理科”“理學”在中日詞彙中的意義變遷與交流研究

王 彩 芹

Investigations on the Development and Intercommunication of “Li Ke” and “Li Xue” between Chinese and Japanese

Wang Caiqin

This paper researched on the Chinese terminologies Li Ke and Li Xue initiated from Giulio Aleni's work. Both words were translated from the Latin word philosophia originally and meant philosophy and science. As Aleni's works Zhifangwaiji and Xixuefan spread over to Japan, the meanings of Li Ke and Li Xue shifted to science predominantly. The shifted translation entered into Chinese language as China absorbed Japanese education system afterward, which meant the meaning of Li Ke in modern China and the new cognition of Li Xue to science all derived from Japanese.

キーワード：理科、理學、變化、教育、來源

一 緒論

艾儒略 (Giulio Aleni 1582-1649)，意大利耶穌會士，於1613年入中国内地进行傳教，有“西來孔子”的聖名，著有《職方外紀》(1623) 和《西學凡》(1623) 等書，在兩本書中，艾儒略介紹了當時歐洲的教育制度，使用了“理科”和“理學”。

關於艾儒略的“理科”“理學”，高祖敏明 (1974) 曾著有〈青地林宗撰『气海觀瀾』と艾儒略著『西學凡』¹⁾一文。在文章中，高祖敏明認為《西學凡》中“理科”“理學”意義內容相同，都是“斐錄所費亞”的對譯詞，進而作者通過分析《氣海觀瀾》(1827) 對“理科”的使用情況，證明了艾儒略的《西學凡》在日本被廣泛閱讀，以及對日本的教育意義²⁾。然而該論文只限於考察《氣海觀瀾》中的“理科(學)”，沒有討論《氣海觀瀾》之外，“理科”和“理學”在日語中的發展。

佐藤亨 (1983) 在《近世語彙の研究》也談到了艾儒略的“理科”“理學”，但對“理學”沒有詳述，對於二者的關係則敘述模糊，只是簡單地引用“理學”出現在《西學凡》中的一段話³⁾，然後說道：由此，一

1) 《上智教育学研究》第三号，1994年，15-31頁。

2) 請參考高祖敏明的另一篇論文〈艾儒略Giulio Aleni著《西學凡》の教育的研究〉，《日本の教育史學》第17集，1974年。

3) 可參照2.1中橫線②。

方面可以知道“理學”是一個怎樣的學問，另一方面可以更多的了解“理科”⁴⁾。另外關於“理科”該書指出“理科”是拉丁文“Philosophia”的譯詞，在現代來說既包含自然科學和也包含哲學，並且注意到了中國現代意義的“理科”與日語中“理科”意義相同⁵⁾，於是在假設中國的“理科”是源日詞彙的前提下，指出《英華字典》和《五車韻府》中均沒有收錄“理科”一詞，然後列舉了若干早期日語文獻中的用例後草草結束。因此可以說佐藤亨對“理科”的來源問題還只停留在提出問題的階段，沒有進行切實的論證。

馬西尼（1997）在《現代漢語詞彙的形成》中，討論了“理科”來源，但是顯然不同於佐藤亨的推論。如下。

理科，scientific subjects, rika, 雙音節詞，“科”為後綴，來自日語的回歸漢字借詞，名詞。1623年，艾儒略已用今意來使用該詞了（Aleni, zhifang waiji: 1360）。此詞後經日語返回漢語使用，始見於1889年的 Fu Yunlong (Youli Riben: 211)。1896年，梁啟超在一個按語中將此詞解釋作“格致”（Liang Qichao, Yinibingshi Wenji: I 43）。參閱“wenke 文科”⁶⁾。

如上所示，馬西尼將《職方外紀》中的“理科”完全等同於現代漢語意義上的“理科”，並且認為現代意義上的“理科”，通過《職方外紀》傳入日本，後來又回到中國，因而不是源日詞。

鑒於以上研究中對“理科”和“理學”各自存在的問題，本文在進一步明確艾儒略的“理科”“理學”的意義及相互關係的基礎上，考察艾儒略的“理科”“理學”在日中雙方各自的發展變化過程以及相互交流，以確定現代漢語中“理科”與“理學”的來源問題。

二 艾儒略的“理科”與“理學”

2.1 《西學凡》的“理科”與“理學”

《西學凡》出版於1623年，是一本專門向中國人介紹當時歐洲教育制度和課程綱要的書，其有關“理學”和“理科”的部份，摘錄如下。

其科目考取雖國各有法，小異大同，要之盡於六科，一為文科，謂之勒鐸理加，一為^①理科，謂之斐錄所費亞，一為醫科，謂之默弟濟納，一為法科為之勒義斯，一為教科，謂之加諾擲斯，一為道科，謂之陡祿日亞，（中略），文科云何，蓋言語止可觀面相接，而文字則包古今，接聖賢，通意胎於遠方，遺心產於後世，故必先以文闢諸學之大路，其文藝之學大都歸於四種，一古賢明訓，一各國史書，一各種詩文，一自撰文章議論，（中略），文學已成即考取之使進於理學。

^②理學者，義理之大學也，人以義理超于萬物而為萬物之靈，格物窮理則於人全，而於天近，然

4) 請參考《近世語彙の研究》櫻楓社，1983年，152-154頁。

5) 《漢語詞典》和《辭海》中的“理科”的意義分別是：1 各種自然學科的統稱；2 舊制大學分科的科目之一。

6) 《現代漢語詞彙的形成》漢語大辭典出版社，1997年，227頁。

物之理藏在物中，如金在沙，如玉在璞，須淘之剖之，以斐錄所費亞之學，此斐錄所者立為五家，（中略），初一年學落日加，（中略），第二年專學費西加，第三年進斐錄所第三家之學，所謂默達費西加者，第四年總理三年之學，又加細論幾何之學與修齊治平之學，幾何之學名曰瑪得瑪弟家者，（中略），是第四家，修齊治平之學名曰厄弟加者，（中略），是第五家。

通過這兩段話我們可以看到，艾儒略在向中國人介紹，對當時的中國人來說完全陌生的西方教育內容的時候所採取的寫作方式是，首先整體說明，然後具體分析。艾儒略首先告訴我們當時歐洲的教育內容有六科，分別是：文科、理科、醫科、法科、教科、道科。然後分別進行解釋。首先解釋的是“文科”，艾儒略提到“文科云何”，然後做出了回答。按照這種邏輯方式，繼“文科”之後接下來應該解釋的是“理科”，然而文章通過“文學已成即考取之進於理學”這句話，在引文第二段中將“理科”換成了“理學”。對此，高祖敏明也談到：

『西學凡』自体がすでに冒頭で斐錄所費亞を「理科」としながら、ここでは「理学」としているの
で、二者は同一意味内容を持つと考えられる⁷⁾。

其實通過橫線②對“理學”所作的說明，我們也可以看到“理學”同“理科”（橫線①）一樣也是“斐錄所費亞”的對譯詞。那麼“斐錄所費亞”，究竟指什麼。《西學凡》告訴我們“斐錄所費亞”包括“五家”，分別是：落日加、費西加、默達費西加、瑪得瑪弟家、厄弟加。通過考察可知，“斐錄所費亞”和這“五家”的拉丁文分別是：Philosophia、Logica、Physica、Metaphysica、Mathematica和Ethic。今天的譯名則分別是“哲學”、“邏輯學”、“物理學”、“形而上學”、“數學”、“倫理學”⁸⁾。由此可見艾儒略的“斐錄所費亞（哲學）”意義廣泛，不僅僅包含今天哲學的學習內容，也包含自然科學的內容。而“斐錄所費亞（哲學）”中之所以會包含自然科學的內容，則需要追溯當時歐洲的“哲學”概念。簡單的說，早期的西方“哲學”是“科學中的科學”，包含很多“自然科學”的學習內容，19世紀中期，“自然科學”從“哲學”中分離出來，發展成為了一門獨立的科學⁹⁾。艾儒略在書中介紹的尚是歐洲16世紀至17世紀初期的哲學¹⁰⁾，因此艾儒略的“斐錄所費亞（哲學）”中必然會包含許多“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這也就決定了作為“斐錄所費亞”的“理科”“理學”，必然會有“哲學”和“自然科學”兩個層面的意義，這也成為後來“理科”“理學”詞義發展變化的原因之一。

2.2 《職方外紀》中的“理科”

《職方外紀》（1623）是艾儒略在中國士大夫楊廷筠的幫助下，用中文寫成的一本向中國人介紹世界地理知識的書。《職方外紀》共分為六卷，關於西方教育制度的介紹，出現在〈卷三〉對〈歐羅巴〉的介紹

7) 〈『气海观澜』と艾儒略著『西学凡』〉，《上智教育学研究》第三号，1994年，15-31頁。

8) 關於音譯部份的拉丁語，參考〈艾如略Giulio Aleni著《西学凡》の教育的研究〉49頁和注1，《日本の教育研究》1974年。

9) 及川朝雄譯《哲學小辭典》岩崎書店，1947年，第1頁。

10) 參考〈艾儒略Giulio Aleni著《西学凡》の教育的研究〉，62頁。

中。

歐羅巴諸國皆尚文學，國王廣設學校，一國一郡有大學中學，一鄉一邑有小學，小學選學行之士為師，中學大學又選學行最優之士為師，生徒多者至數萬人，其小學曰文科有四種，一古賢明訓，一各國史書，一各種詩文，一文章議論，學者自七八歲學至十七八，學成而本學之師儒試之，優者進于中學，曰理科，有三家，初年學落日加，譯言辨是非之法，二年學費西加，譯言察性理之道，三年學默達費西加，譯言察性理以上之學，總名斐錄所費亞，學成而本學師儒又試之，優者進于大學乃分為四科，而聽人自擇，一曰醫科，主療病疾，一曰治科，主習政事，一曰教科，主守教法，一曰道科主興教化。

引文橫線部分明確告訴我們，“理科”的對譯詞是“斐錄所費亞”，包括“落日加”“費西加”“默達費西加”，即今天的“邏輯學”、“物理學”和“形而上學”。因此同《西學凡》的“理學”一樣，既包含今天的“哲學”又包含“自然科學”，是古代歐洲意義廣泛的“哲學”概念。因此這顯然不同於馬西尼（1997）在《現代漢語詞彙的形成》中所說的“已用今意來使用該詞”。

另外，根據《職方外紀》中，“文科”學完後學習“理科”的遞進關係，從艾儒略的另一部著作《西方答問》（1637），“大都年幼皆已先進文科，復進格物窮理之學，畢又進天學道學”中可以推導出這裡的“格物窮理之學”指的應是“理科”。1669年出版的以《西方答問》為底本，由南懷仁、利類思和安文思編寫的《西方要紀》中也有類似的敘述：“考取之法總有六科，一考文與中華文章科第相似，文章既優，又進窮理之學，窮究天地間事物實聖驗其精者而取中焉，二學既進又分為四學，為醫學為法學為數學為道學”。通過這兩本書，我們可以看到艾儒略的“理學”“理科”還可以解釋為“格物窮理之學”或“窮理之學”，對此本文不作詳述。

三 日語中的“理科”“理學”

3.1 蘭學書中的“理科”與“理學”

艾儒略的《職方外紀》和《西學凡》於1623年在中國出版後不久即被傳入日本，後來被廣泛閱讀，並留有很多版本¹¹⁾，“理科”“理學”也隨之進入日本，關於“理科”“理學”與“Philosophy”結合並進入日語的時間，高祖敏明談道：

『西學凡』は「斐錄所費亞」を「理学」及び「理科」として紹介しており、わが国で「理学」と「ヒロソヒア」とが結びついたと推定される時期は、正しくこの書が顕著に流布し始めた寛政末から文化年間という時期である¹²⁾。

11) 儘管日本寬永禁書，但是《職方外紀》和《西學凡》仍然被傳入日本，被廣泛閱讀，關於各種版本，詳細請參考〈職方外紀の五卷本と六卷本〉（渡辺宏）、及〈著《西學凡》の教育研究〉（高祖敏明）。

12) 〈艾儒略Giulio Aleni著《西學凡》の内容と日本への影響〉32頁，《キリシタン文化研究会会報》1998年。

通過這段話我們可以知道，艾儒略的“理科”“理學”作為“Philosophy”的對譯詞進入日語，並被日語吸收。那麼日語又是如何吸收和使用艾儒略的“理科”“理學”的。對此高祖敏明（1974）在《『气海觀瀾』と艾儒略著『西學凡』》中，以《氣海觀瀾》（1827）為對象，詳細分析闡述了《氣海觀瀾》（1827）的作序者“桂川甫賢”與作者“青地林宗”對《西學凡》中“理科”的解讀。高祖敏明認為桂川甫賢在序文中提到的“理科”傾向自然科學和物理學，然而仍帶有“理科”是“諸學基礎、諸家共學”的特點，而青地林宗在文中提到的“理科”，要比桂川甫賢純粹的多，可以和物理學置換，或者說十分接近近代物理學，但是也仍殘留了“理科”是“諸學基礎、諸家共學”的特点。这里高祖敏明的所说的“諸學基礎、諸家共學”，本文認為可以理解為哲學，也就是說，在艾儒略的“斐錄所費亞”既包含“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又包含“哲學”方面內容的情況下，可以將高祖敏明的觀點歸納為《氣海觀瀾》中的“理科”“理學”更接近表達“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並且從《氣海觀瀾》其本身的內容來看，如目錄中所反映的那樣，《氣海觀瀾》是一本介紹自然科學知識，特別是物理知識的書。如：引力、空氣、水質、光、音、氣化、風、云、雷電等。因而《气海觀瀾》中的“理科”，正如青地林宗在文中所說的那樣“理科者物則之學，揆其形性，察其功用，徵諸器數，覈諸測驗，審諦熟觀以折諸實，故其究也，莫一有妄想臆裁”，主要被用來討論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

另外，繼《氣海觀瀾》，20多年後，有兩本書幾乎同時問世。一是《理學提要》，作者廣瀨元恭，出版于1854年。一是《氣海觀瀾廣義》，作者川本幸民，出版于1855年。通過兩書的目次可知，《理學提要》、《氣海觀瀾廣義》都是介紹自然科學方面的書。

《理學提要》內容較為廣泛，有對物理學的介紹，如“度量考”、“重力”、“壓力”、“張力”等；有對化學的介紹如“窒素”“酸化”“碳素”“水素”等；有地理學，如“五大洲”“植物”“動物”；有天文學如“天體”等。

《氣海觀瀾廣義》：卷一，費西加要義、體性總論、真性、定性、礙性、分性；卷二，氣孔、動靜、引力、假性；卷三，分類、三態、三有。

通過這兩本書的序言中，我們可以看到《理學提要》和《氣海觀瀾廣義》都對青地林宗的《氣海觀瀾》高度評價，由此可見《氣海觀瀾》在“理科”“理學”方面具有重要的開創意義。兩書序言如下：

我邦自享保中除洋書禁於，今百有餘年，豪傑輩出，經譯者數十百種，大抵係方藥書，而及究理書者未曾之有，曩有方澹清池翁所著氣海觀瀾者，可謂理學嚆矢，然而文約而邃，書事亦略，學者或憾義之難解事之不該，余固陋不自揣，夙有繼述之志，刀圭之餘，專力理科，數年涉獵諸書，以纂述此編（《理學提要》）

泰西理科之學探鬼神之幽蹟，究造化之妙用，大則測度日月小則分析塵沙（中略）故人之欲應酬萬事，則不可不窮此理也，是以理科之學為百術之基礎，諸學之先務焉（中略）方澹翁所著氣海觀瀾者於理科為嚆矢焉（中略）川本氏夙欲繼其志刀圭之暇，研究理學數年（《氣海觀瀾廣義》）

由上，《理學提要》將《氣海觀瀾》視為“理學嚆矢”；《氣海觀瀾廣義》將《氣海觀瀾》視為“理科為嚆矢”。也就是說兩本介紹自然科學方面的書籍，都把同樣介紹自然科學知識的《氣海觀瀾》作為“理科”

“理學”的開創之作，這說明這裡的“理科”“理學”，已經明顯帶有強烈的“自然科學”的意義，也可以說，如果“理科（學）”側重於表達“自然科學”這一傾向是從《氣海觀瀾》開始，那麼其後的相關蘭學書中繼承並不斷加強“理科”“理學”的這一傾向。

另外如兩本書序言中的橫線部份所示，〈理學提要序〉和〈氣海觀瀾廣義序〉有異曲同工之處，在相關部份，“理學”被換為“理科”，“理科”換為“理學”，由此可知，“理科”“理學”意義相同。

以上，本節認為艾儒略的“理科”“理學”在一些蘭學書中傾向於表達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然而正如高祖敏明所認為的《氣海觀瀾》中的“理科”“理學”仍可見“哲學方面”的義項一樣，《理學提要》中“理科”“理學”也殘留這方面的意義，如“是以理科之學為百術之基礎，諸學之先務焉”。對這種情況高祖敏明曾推測認為幕末明初“理科”“理學”用語上的混亂也源於此¹³⁾。幕末明初“理科”“理學”譯名到底如何混亂，如下通過西周對二者的使用可窺見一斑。

3.2 西周和“理學”與“理科”

西周（1829-97）是將西方哲學引入日本的先驅者，Philosophy 的對譯詞之一“哲學”，普遍被認為是由西周創造的。那麼西周又是如何使用同樣作為 Philosophy 譯詞的“理學”和“理科”的。作如下考察。

關於“理學”，《西周哲學著作集》〈解讀〉中論述到：

性理学といふ言葉は、西周に於いては Psychology（心理学）を表はす訳語として後に（明治初年より七、八年頃迄）使用されてゐるが、此扱では今日の哲学に相当する語を性理学と呼んでゐたものと見ることが出来る。性理学又は窮理学を略して単に理学とも呼んだ。友人に宛てた書翰中に、書籍の名を記して、「理学入門」、「理学一步」等誌してゐるが、この「理学」も亦、今日の哲学に相当する語であらう¹⁴⁾。

這段話說明西周曾經使用“理學”對譯“Philosophy”。《百學連環》（1870）中，西周本人也明確說道：“哲学（ヒロソヒー）を理学、或は窮理学と名つけ称するあり”¹⁵⁾。那麼既然西周已經使用“理學”來對譯“Philosophy”，為什麼還要再創造“哲學”一詞呢。對此其西周在《利學說》（1877）中說道：“本譯中所稱、哲學、即歐洲儒學也、今譯哲學、所以別之于東方儒學也、此語原名斐魯蘇非希臘語¹⁶⁾”。而西周之所以要使“哲學”區別於“東方儒學”，實際上蘊含了西周對西方“哲學”深刻認識以及對“儒學”轉而進行批判的複雜思想歷程。對此《西周に於ける哲学の成立》中分析道：

彼は常人も有する象徴を製作する能力を自ら実行して、敢えて東洲の「儒学」と対照させて、それとはっきり区別される「哲学」という語を製作し、この新しい儒学に「命名」を行ったのである。

13) 参考〈青地林宗撰『気海観瀾』と艾儒略著『西学凡』〉。

14) 《西周哲学著作集》，360頁。

15) 《西周全集》第4卷，宗高書房，1981年，145頁。

16) 《西周全集》第1卷，三秀舎，1960年，161頁。

「希臘」の「ヒロソヒ」の直訳である「希哲学」とも、あるいは宋学を想わせる「理学」とも異なる、「哲学」という訳語の誕生は、「ヒロソヒ」に依拠しれ東洋の思想を根底から批判的に克服する、哲学という名の営みの成立を象徴する出来事であった¹⁷⁾。

“哲學”既已被創造，西周又是如何使用“理學”的？《生性發蘊》（1873）中，西周首先將“萬象”分為“有機性體”和“無機性體”。又將“無機性體”分為“天上的理學”和“地上的理學”，天上的理學包括天文學、幾何學、機械學。地上的理學包括格物學和化學。由此可見“理學”在這裡指的是自然科學。另外從“理學”和“格物學”對應的假名都是“フィシツク”（Physics）來看，“理學”等於“格物學”，即“理學”尤其指物理學。《生性發蘊》相關部份摘引如下：

インオルガニック フィシツク
無機性體ノ理學を学ブニハ、先ヅ寰宇一般ノ見象ト、地上一般ノ見象トヲ別ツヨリ創ムベシ。是
ヲ以テ、第一ニ、セレスチアル フィシツク アストロノミー ゼオメトリー メカニツク テレストリエル
ノ理学ト區別スベシ。（中略）。天体ノ理法ハ、凡テ此地上ノ見象ニモ波及セザルハ莫シ。而テ地上
ノ諸見象ハ、悉ク是ニ資スルコト、實に緊要ナリ。譬ヘバ地上ノ理学ニテモ、寰宇一般ノ重力ヲ以
テ主トナスト雖ドモ、然ルニ各々其要ヲ比較スレバ、一体ノ運動ハ天上ノ運動ヨリ甚ダ組織セルガ
如シ。

地上ノ理学モ亦別テ二種トナス。即チ格物学、^{フィシツク}化学^{ケミストリ}是レナリ¹⁸⁾。

由上可知西周曾經用“理學”對譯“Philosophy”，然而在《生性發蘊》中卻用“理學”對譯“Physics”。關於西周的“理學”，沈國威曾經說道：“明治初期西周用“理學”來翻譯Philosophy，但是，西周的譯名沒有被一般所接受，“理學”一詞一般指稱物理學，或者自然科學的總稱來使用。¹⁹⁾”再結合以上西周對“理學”的使用情況來看，可以推知19世紀70年代，日語中應普遍使用自然科學意義上的“理學”。

關於“理科”，西周在《開題門》（1870）中提到了“氣科”和“理科”兩個概念：

然則其所以與百學相關者如何、曰一則萃氣科之成功、譬若大海之併函不洩河泉、溪潭流注於此焉、一則啟理科之大義、譬若大嶽之時峙立不動、巒峰岬崎發脈於此焉、茹英吐華、左右逢其源、則斐鹵蘇比之事筆矣、蓋分業則效速、專事則功精、有統計則不糾、得變理則不爭、學術亦然、所謂窮一草一木之理者、今日乎庶幾焉

〈附載〉曰其所以為學者何如、曰大別為二、一則明可知之理、一則審可行之理、明可知之理者、詳跡平亂、然審可行之理者乘法於未然而者、猶百科器觀行二門、今所謂首四篇屬觀門、後二篇屬行

17) 蓮沼啟介《西周に於ける哲学の成立》有斐閣，1987年，177頁。

18) 《西周哲学著作集》岩波集，1933年，46頁。

19) 沈國威〈康有為及其《日本書目志》〉，57頁，《或問》第5號，2003年。

門、凡從事於新者初究氣科、而後及理科、今爰論學識相關涉之理、名曰原學、次論思辨論議之法、名曰原思慮義果是也²⁰⁾

關於《開題門》中“氣科”和“理科”的意義及二者的關係，《西周に於ける哲学の成立》對此進行了解讀，可以將其歸納為：“氣科”是解釋自然現象，探究自然的學問，是“Philosophy”的第一步；“理科”是明理，探究“理”的學問，指導人們應有的行為規範，是“Philosophy”的第二步²¹⁾。由此可知《開題門》中的“理科”是用來表達“哲學”層面的概念。

如上本節認為西周曾用“理學”對譯過“Philosophy”，後用“理學”對譯“Physics”；“理科”則用來表達哲學層面的概念。

3.3 學校教育中的“理學”與“理科”

關於“理科”作為教學科目出現在文獻中的最早時間，如下所示被分為兩種情況進行討論。一是作為大學自然科目總稱的“理科”，被認為最早出現在東京大學的〈大學南校規則〉（1870）中，二是作為小學理科教育中的“理科”，于1886年開始使用。

「理科」という名称は明治3（1870）年10月発布の「大学南校規則」にはじめて出るもので、その内容は、格致学、星学、地質学、金石学、動物学、植物学、化学、重学、数学、器械学、度量学、築造学である。ゆえに、「理科」は自然科学及び数学を包括した学科目の名称である（同じ意味で、法科、文科、医科というのも出ている）。つぎに明治19年1886（小学校令の出た年）東京大学が帝国大学と改称された時、従来の学部が分科大学となり、それぞれ「理科大学」「法科大学」などと呼ぶことになった。しかし、このときの小学校の「理科」が明治初期の科学精神を失って、断片的知識の羅列に落ちていたので、理科教育は科学教育ではないという人もある。これは、しかし、時期お偶然の一致にすぎないのであって、名称によって内容が規定されたわけではない²²⁾。

日本の小学校教育で自然科学関係教科が「理科」という「学科」に一括されたのは1886（明治19年）年以降のことで、中学校で「理科」という教科名が用いられるようになったのは1931（昭和6）年以降のことである。したがって、それ以前には「理科」教育という言葉は用いられなかった²³⁾。

由上可知“理科”作為學校的教育科目自19世紀70年代已經被廣泛使用。另外關於“理學”的使用情況，

20) 《西周全集》第1卷，20頁，23頁。

21) 參考《西周に於ける哲学の成立》133-138頁。

22) 蒲生英男《日本理科教育小史》 国土社，1969年。

23) 板倉聖宣，永田英治《理科教育史資料》東京法令出版，1986年。

據《東京大學百年史》中各種資料顯示，19世紀70年代，“理學”指的是自然學科，尤其指物理學。如下所示。

《醫學校－東京大學醫學部》(1869)的學科介紹中“予科”包括“數學”“理學”“化學”²⁴⁾。《大學規則及中小學規則》(1870)中，大學醫科的“予科”包括“數學”“格致學”“化學”²⁵⁾。由此可見“理學”等於“格致學”。再如：

〈學制〉(1872)： 大学ハ高尚ノ諸学ヲ教ル専門科ノ学校ナリ其学科大略左ノ如シ 理学 化学
法学 医学 数理学²⁶⁾

〈外国教師ニテ教授スル医学教則〉(1872)：“幾何學（理學上照應三角術）”；“變則醫學教則 第六級：化學 理學 解剖學 解剖技術 數學”²⁷⁾

〈工部大學校學課并諸規則〉(1877)：“乙機械學”：“高等數學”“高等理學”“理學試驗”；“丙電信學”：“理學試驗（電氣ニ關係ノ部）”²⁸⁾

另外根據〈東京大學法理文學部規則改定〉(1879)²⁹⁾可以知道，東京大學當時設有文學部、理學部、法學部，並且畢業後分別授予“文學士”、“理學士”、和“法學士”。另有〈學位令〉(1887)：“第二条 博士ノ学位ハ法学博士、医学博士、工学博士、文学博士、理学博士ノ五種トス”³⁰⁾

24)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東京大學出版社，1984年，606頁。

25)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23頁。

26)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31頁。

27)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41-42頁。

28)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88頁。

29) 《東京大學百年史》資料1,604頁。

30) 《東京大學百年史》通史1，1984年，964頁。

3.4 日本詞典中的“理學”與“理科”

19世紀7、80年代左右，各英和詞典中“理學”“理科”收錄情況則大致可歸納如下表。

表1

《英和對譯袖珍辭書》(1862)	Science 學問、技藝 Philosophy 理學
《附音插圖英和字彙》(1873)	Science 學、藝、學問、智慧、知識、博學 Philosophy 理學、理論、理科
《哲學字彙》(1881)	Science 理學、科學 Philosophy 哲學
《明治英和字典》(1884)	Science 知識、博學、熟學、熟練、考究、窮理、道、學、理學 Philosophy 理學、哲學、理論、究理
《附音圖解英和字彙》(1886)	Science 學、藝、學問、智慧、知識、博學、理學、科學 Philosophy 理學、理論、理科、哲學
《英和雙解字典》(1886)	Science 知識、藝、理學、學問、科學、智慧、博學、學 Philosophy 理論、哲學、理學、理科
《和譯字彙》(1888)	Science 學藝、學問、智慧、知識；博學；理學、科學 Philosophy 理學、哲學、理論、理科、究理

通過表1，可以看到英和詞典中：一“理學”、“理科”和“哲學”一起可同時對譯“Philosophy”；二“理學”身兼二職，既可以對譯“Philosophy”，也可以和“科學”一起同時對譯“Science”；三“理科”只用來對譯“Philosophy”。另外《哲學字彙》(1881)中，“哲學”對譯“Philosophy”，“理學”只被用來對譯“Science”。

另外“理學”，在19世紀80年代後期的日語國語詞典中普遍被解釋為“物理學”，即“自然科學”方面的“理學”。如下。

《和漢雅俗いろは辞典》(1888-89)	理学（物の道理を窮る学）、物理学。
《言海》(1889)	物理学、天文学、化学、地質学、生理学、解剖学、博物学、等ノ総称。
《ことばの泉》(1898-99)	① ものごとの道理をきわめる学問。物理学、化学、天文学、地理学、博、地質学、博物学、数学などの総称。 ② ②特に物理学におなじ。

1907年《辞林》(1907)中對“理學”做出了與現在大致相同的、較為完整的解釋。如下。

理学	① 物理学、化学、星学、地質学、動植物学等自然科学の総称。②物理学の特称。③哲学の別称。 ④宋の儒学の称、その格物致知を唱えて事物の理の研究を説きしよりいふ。
----	--

從《辞林》(1907)“哲学の別称”這一用語上，可以看到，“理學”已經不再被作為“Philosophy”的對譯詞使用，此時已經完全被“哲學”取代。

關於“理科”，以上19世紀80年代後期的國語詞典中，《和漢雅俗いろは辞典》(1888-1889)、《言海》(1889)、《ことばの泉》(1898-99)、《辞林》(1907)中都沒有收錄“理科”。但是《ことばの泉》(1898

-99) 中雖沒有收入“理科”，但是“理學士”的詞條中（理學士：理科大学を卒業したる人の学位）可以看到“理科”。

“理科”的完整收入，可見於以下兩本詞典。

《大辭典》(1912)	理科 理学ノ学科。
《大日本國語辭典》(1915-17)	理科 理学ノ学科。又、理学ニ関する科目

綜合本章對艾儒略的“理科”“理學”在日本的使用情況進行的考察，本文認為從艾儒略的“理科”“理學”作為“Philosophy”的對譯詞進入日語，到近代“理科”“理學”意義的固定，中間經過了漫長而又複雜的使用過程，例如一些蘭學書籍中主要用“理科”“理學”討論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西周則用“理科”討論哲學層面的內容；關於“理學”，西周曾用“理學”對譯過“Philosophy”，後也用“理學”對譯“Physics”。19世紀70年代隨著近代學校教育的發展，學校教育中普遍使用自然科學方面意義的“理科”與“理學”，“理科”“理學”的意義逐漸固定下來。因此可以說從艾儒略的“理科”“理學”傳入日本，到“理科”“理學”近代意義的確定，日語發展和再創造了艾儒略的“理科”“理學”，使“理科”“理學”日語化，發展為專指“自然科學”方面的內容。

四 漢語中的“理科”和“理學”

4.1 後期漢譯西書中的“理學”

與艾儒略等耶穌會士編著的前期漢譯西書相對，以馬禮遜（1807）入華為開端，由新教傳教士編譯的西書被稱為後期漢譯西書。與耶穌會士相比，新教傳教士在西方教育制度的引介中，更加積極活動，他們著有許多介紹西方的學校和教育制度的書籍，並且積極創辦新式學校³¹⁾。新教傳教士之所以熱衷於傳播西方的學校教育體制的原因，通過安之花在《德國學校略論》（1873）序中所言，可以略知一二：

每見華人徒豔泰西之器藝，而棄其聖道，不知器藝葉也，聖道根也，器藝流也，聖道源也，無根則木必損，無源則川不流，掇其糟粕而棄其精華，甚為惜之，傳傳道之餘嘗輯德國學校一書，略言書院制規模，為學之次第，使海內人士知泰西非僅以藝器見長，器藝不過蹄跲之一勺，因器藝而求其學問，因學問而求其至道，有不悖然而興者，未之有也，有志者起而行之知他年不以予言為河漢矣。

這段話告訴我們中國人吸收西學，一直以來只重視西方的“藝器”，卻向來不重視西方的“聖道”，要使中國人知“聖道”，其中間橋樑就是“學問”即西方的教育制度，因此作者編譯了該書。

以新教傳教士編譯的介紹西方教育制度的書為對象，本文考察了若干本³²⁾，其中提及“理學”的有如下几本。

31) 關於學校的名稱可參考，熊月之《西學東漸與晚清社會》1994年，288-289頁。

32) 另有《智環啓蒙塾課初歩》、《校邨盧抗議》兩本書，但是沒有提到“理學”。

《德國學校略論》(1873)，中“理學”一詞出現兩次。

三千年前歐羅巴尚草昧為開，自猶太國所崇事上帝之道，漸被之，始然有學，迨耶穌教一入化其民人，學問蔚然日盛，理學益精，器藝益巧，有裨實用，利及寰區。(出自〈安之花序〉)

此學院較上於鄉塾，所學亦深(略)故有專教幾何之學者，有專教格物之學者，有專訓重學者，有專講歷代綱鑑者，有專教本國與法國言詞文字者，有專教理學者，有專教上帝聖教者(出自對〈郡學院〉的介紹中)

從引文第二段中可以看到，“理學”與“格物之學”并舉，因而《德國學校略論》中的“理學”應該指的是已經不包括自然科學的“哲學”。

《西學考略》(1883)，作者丁韞良，該書是“丁韞良受到總理衙門委託完成的考察歐美日本教育制度的報告”³³⁾。《西學考略》在〈法國太學〉一篇中說道西方大學分為五科：

法京書院林立惟太學最盛(中略)故法京太學之人較昔日減(中略)課業分五科，曰文學曰理學曰道學曰律學曰醫學，首二科必由之經矣，學有成效然後分途專供一科，或為教師，或為律師，或為醫師，皆試所學而給予文憑(中略)更設格致一科，亦歸理學

通過“更設格致一科，亦歸理學”這句話，可知《西學考略》中的“理學”，應該指的是包含自然科學的意義廣泛的“理學”。

《西學略述》(1886)作者艾約瑟。《西學略述》中對“理學”有了明確的解釋，它將“理學”分為三類，並且分別給予三種不同的名稱。從這三個名稱及其概念解釋中，我們可以判斷《西學略述》中的“理學”即包含“哲學”有包含“自然科學”，所指意義廣泛。如下所示。

考理學初創自希臘，分有三類。一曰格致理學，乃明徵天地萬物形質之理。一曰性理學乃明徵人一身，備有常倫之理。一曰論辯理學，乃明徵人以言別是非之理。惟時各理學家之大著名于世者，後其徒或即以師名名學，如希臘之阿斯多底理學及與伯拉多理學及由伯拉多理學所出質新伯拉多理學是也。或即以地名名學，如約年理學是也。

由上可知，與同期日語中已經“理學”對譯“science”相比，由新教傳教士編著的介紹西方教育制度的書籍中，“理學”或指的是意義廣泛的，既包含自然科學又包含哲學的“理學”，或指的是只包含“哲學”意義的“理學”。

33) 王炳照《中國近代教育史》五南圖書出版社，1994年，169頁。

另外，由於新教傳教士對西方教育制度的推廣，當時接受新學教育的中國人已經接觸到了西方的“理學”，並且有所理解。例如《格致書院課藝》（1893、1894）的一份學生答卷中寫到：

考西國理學，初創自希臘，分為三類：一曰格致理學，乃明徵天地萬物形質之理。一曰性理學乃明徵人一身，備有常倫之理。一曰論辯理學，乃明徵人以言別是非之理。其初創次學者，後人即以其名名其學，而阿盧力士托德爾，實為格致學之巨擘焉³⁴。

需要注意的是考生在“理學”前加上了“西國”二字，這說明了這名考生已經有意識的使用“西國理學”一詞區分於中國傳統“理學”。當時中國“理學”與西方“理學”的區別可略見一斑。

4.2 中國傳統“理學”的維持

張之洞是晚清洋務派運動的重要代表人物，也是晚清著名教育家，提倡新學，在《勸學篇》（1898）中積極主張通過日本向西方學習。并于1903年，會同張百熙、榮慶二人編寫了《奏定學堂章程》，該章程標誌着中國近代學制的正式成立，從此，“中國開始了全面範圍地以日本為楷模的教育改革”³⁵。

“理學”一詞在《勸學篇》和《奏定學堂章程》中均指的是中國傳統的程朱理學。如《勸學篇》〈守約第八〉中：

十五歲以前誦孝經、四書、五經正文、隨文解義、並讀史略、天文、地理、歌括、圖式諸書、及漢、唐、宋人明白曉暢文字有益於今日行文者。自十五歲始，以左方之法求之，統經、史、諸子、理學、政治、地理、小學各門³⁶。

一理學，看學案。五子之後，宋明儒者遞相沿襲，探究幽眇，辨析朱、陸，掎擊互起，出入佛、老，界在微茫³⁷。

《勸學篇》中，張之洞除了主張向日本學習之外同時也在宣揚另一個觀點，“儒術危矣”，認為時下雖不能不講“新學”，但是我們也應該注意保存“中學”，發展儒學。他的這一主張後來得到了清政府的肯定，1903年張之洞被任命修改張百熙的《欽定學堂章程》（1902），頒佈了《奏定學堂章程》。該章程與《欽定學堂章程》不同之處之一就在於明顯重視“中學”，強調“中學”的地位。“理學”一詞也屢屢可見。具體如下。

聖明昭鑑之中檔此時時勢岌危，非人莫濟，除興學堂外，更無養才濟時之術，若長此因循，坐糜

34) 《西學東漸與晚清社會》，365頁。

35) 衛道治等《中外教育交流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8年，107頁。

36) 趙德馨等《張之洞全集》武漢出版社，2008年，169頁。

37) 《張之洞全集》，170頁。

歲月，國事急矣，何以支持，議者或慮停罷科舉，專重學堂，則士人競談西學，中學將無人肯講，茲臣等現擬各學堂課程，於中學尤為注重，凡中國向有之經學史學文學理學無不包舉。（〈奏為擬請試辦處減科注重學堂俾經費易籌學堂早設以造真才而濟時艱恭摺會陳仰祈〉）³⁸⁾

短短數言即道破了由張之洞等改寫的《奏定學堂章程》的重視“中學”的特點。其中“中学”包括“經學”、“文學”、“史學”、“理學”。

隨後，張之洞等將這一特點納入具體的條文中。在〈大學堂章程總錄〉中，將“大學堂內設分科大學”，分別為：經學科大學、政法科大學、文學科大學、醫科大學、格致科大學、農科大學。“經學科大學”就是張之洞等人重視“中學”的具體體現，包括“周易學門”、“尚書學門”、“毛詩學門”、“理學門”等十一種“中学”。關於“理學門”，其學習科目有“理學研究法”、“程朱學派”、“陸王學派”。“理學研究法”如下所示。

理學源流，以群經證理學，以諸子證理學，理學盛衰，周程張朱五子各有不同之處，朱陸不同之處，陸王不同之處，理學與二士異同之處，朱子語類，朱子晚年定論之確否，朱學王學傳派之人才，理學與經學之關係，理學與政事之關係，理學與世道之關係，理學諸儒言行政事之實驗，以外國之學術證理學³⁹⁾。

以上通過對《勸學篇》和《奏定學堂章程》的考察，我們可以了解，在當時新教傳教士向中國人積極介紹西方教育制度，並且中國也在通過日本積極學習近代教育制度的背景下，以張之洞為代表的士大夫仍然在維繫中國傳統“理學”的意義。

4.3 日語影響下的“理學”和“理科”

儘管在中國“理學”保有很強的傳統意義，但是以參贊身份出使過日本的黃遵憲的著作中，“理學”不可避免的受到了日本的影響。如下。

理學分為五科：一 化學課，二 數學、物理學及星學科，三 生物學科，四 工學科，五地質學及採礦學科。（《日本雜事詩》1879）

有東京大學校，分法學、理學、文學三學部。法學學習法律。理學分為五科，一化學科，二數學、物理學及星學科，三生物學科，四工學科，五地質學及採礦學科。文學分為二科，一哲學、政治學及理財學科，二和漢文學科。（《日本国治》1887）

從這兩本著作中可知，黃遵憲所使用的“理学”是一個總括各自然學科的上位概念，是指“自然科學”方面的“理學”。這既不同於一些後期漢譯西書中的“理學”，也不同於《奏定學堂章程》中的“理學”。

38) 張之洞等《奏定學堂章程》，臺聯國風出版社，1970年，24-25頁。

39) 《奏定學堂章程》，128頁。

另外關於“理科”，如下各材料中的“理科”與黃遵憲的所使用的“理學”一樣，莫不與介紹日本學制相關。

《時務報》（1898）：帝國大學之制，分律科，文科，理科，工科，醫科，農科，限三年成業。

《時務報》是在主筆梁啟超的帶領下創辦的一份反映新學的最早報刊之一。這句話出自該報第八期〈論日工學校〉（1896），這文章談道日本國富民強的原因，在於發展工業重視人才培養，因而進一步介紹了日本的大學學制。

〈孫家鼎奏設大學功課摺〉（1898）：查裕康片奏謂日本仿照西法設立大學，共分六科，曰法科，曰醫科，曰功課，曰理科，曰農科。就可皆有細目，而其要則自學部大臣，以至校長教師，莫不由西國學成而來。⁴⁰⁾

這份奏摺是孫家鼎奉命審核欲康上奏給光緒帝的〈日本大學科目并初學分繕清單呈覽〉後呈交的奏摺。

另外，主張向日本學習教育制度的張之洞在奏摺〈變通政治人才為先遵旨籌議折〉（1901）中也使用了“理科”。並且張之洞在奏摺中表明了其對日本教育成果的肯定和讚揚。

德之勢最強，而學校之制惟德最詳細。日本興最驟，而學校之數在東方之國最多。興學之功，此明證（略）日本高等學校亦分六門，一法科，二文科，三工科，四理科，五農科，六醫科，每科所習學業各有子目，其餘專門，各有高等學校。查日本與中國國情較近，歐美無學不兼講西教，日本無學不兼講倫理⁴¹⁾。

如上所示，日本的“理學”和“理科”隨著各種書籍和資料對日本學制的介紹已經開始進入中國。

4.4 大學教育中的“理科”“理学”

北京大學的前身是京師大學堂⁴²⁾。1912年2月嚴復被任命大學堂總監督，接管大學堂事物。嚴復到任後，著手對京師大學堂進行改良，京師大學堂發生了顯著變化，對此《申報》（1912）曾有一篇文章報導：

京師大學堂于二十九日由嚴總監督召集職員復開教員會議，中西教員到者約三十余人，當在評議室提出各科改良方法，議將經文兩科合併，改名為國學科。各科科目均有更改，聞尤以法政科為最甚。該國體變更，政體亦因之不同故也。迨散會，嚴君又約各科教員，如有確實改良意見，可隨時陳說，

40) 王學珍等《北京大學史料》北京大學出版社，2000年，247頁。

41) 苑書義等《張之洞全集·奏議》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年，1395頁。

42) 1912年5月京師大學堂更名為北京大學。

以便酌取⁴³⁾。

“格致科”也在這次改良中改稱“理科”⁴⁴⁾。1912年10月，南京臨時政府教育部頒佈了“大學令”，其中明文規定“大學分為文科、理科、法科、商科、醫科、農科、工科”⁴⁵⁾。“大學規程”（1913）中規定，“理科分為數學、星學、理論物理學、實驗物理學、化學、動物學、植學、地質學、礦物學九門”⁴⁶⁾。1913年北京大學開始招生，從《北京大學招考》可知，“理科”包括“數學”、“物理”、“化學”⁴⁷⁾，1917年《北京大學招考簡章》中“理科”則包括“數學”、“理論物理學”、“化學”、“地質學”四門⁴⁸⁾。

由上可知，“理科”作為教科正式納入學教制度中發生在20世紀10年代，晚於日本40多年。

關於“理學”，根據《文科大学現行科目修正案》（1917）可知宋明理學屬於“哲學門”並且普遍已稱為“宋明哲學”，在《國立北京大學哲學系課程指導書》⁴⁹⁾中“二程理學”和“王陽明理學”被稱為“二程哲學”和“王陽明哲學”，可見“理學”的稱呼被“哲學”所取代。1928年北京大學分設三院：文學院、理學院和法學院⁵⁰⁾。第二年教育部要求各大學校設立學院，具備三個學院以上才能成為大學⁵¹⁾。這項規定出臺後，各大學普遍設立三院，如清華大學於1929年也開設了文學院、理學院和法學院⁵²⁾。另外，《學位分級細則》（1935）中所規定了“理科學位分理學士、理學碩士、理學博士三級”⁵³⁾。而日本，早在19世紀70年代就已經將“理學”與學位結合。

4.5 “理學”“理科”在漢語詞典中的變遷

以上本文考察了19世紀後期20世紀前期，各類書籍及早期学校教育中“理學”和“理科”的具体使用情況。至20世紀前期，中國各詞典中對“理學”“理科”的收錄情況則分別如下。

關於“理學”。用“理學”對譯“Philosophy”，早在中國最早的一部英華字典《五車韻府》（1819）中已經使用⁵⁴⁾，然而用“理學”對譯“Science”大約是在20世紀10年代，比起英和詞典，晚了至少30年。如下：《英華韻府》（1874, Williams, LL. D）中“理”的各項及其後的各複合詞中都沒有收錄“理學”。《華英字典》（1899, F. Kingsell）中，“Philosophy”對應的中文是“哲學、理學、性學”。《華英音韻字典集成》（1903）中，“Philosophy”對譯的中文是“理學、性學”。《A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1912）中，“理學”對

43) 《北京大學史料》第2卷，62頁。

44) 參考《北京大學校史》北京大學出版社，1988年，45頁。

45) 多賀秋五郎《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民國篇上，日本學術振興會，1973年，459頁。

46) 同上 460頁。

47) 《北京大學史料》第2卷，863頁。

48) 《北京大學史料》第2卷，865頁。

49) 《國立北京大學哲學系課程指導書》（14年至15年度），《北京大學史料》第2卷，1123頁。

50) 《北京大學校史》，244頁。

51) 教育部18年大學組織法：第二條 大學分為文、理、法、教育、農、工、商各學院。第三條 凡具備三學院以上者始得成為大學。不合上項條件者，為獨立學院，得分兩科。《北京大學史料》（上）89頁。

52) 《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民國中篇，944頁。

53) 《北京大學史料》第2卷，1351頁。

54) 《英華字典》羅伯茨德（W. Lobscheid）Daily Press 1866-1869 中沒有收錄。

應的英文解釋是“Philosophy; Metaphysics”。《新訂英漢辭典》(1913)中,“Philosophy”的中文解釋是:愛智、究理之學、哲學、理學;哲理、性理、致知學等。以上幾本英漢、漢英詞典中都沒有出現“理學”和“Science”對譯的情況。1916年出版的《官話》中,“Science”、“Philosophy”的詞條解釋如下。

《官話》(1916)	Science: (logic) 學, 科學, 理學, (skill), 學術。 Philosophy: 哲學
------------	--

關於“理科”,上述幾本英華、華英字典中都尚未使用“理科”。漢英詞典中對“理科”的最早收入可能是在20世紀20年代。如下所示。

《漢英大辭典》(1920)	理科: Arts subjects (in college)
《最新增訂漢英大辭典》(1926)	理科: Arts subjects (in college)
《A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y》(1931)	理科: Science department

綜合本章所述,關於理學,一方面在中國用“理學”對譯“philosophy”早在《五車韻府》中就已經有收錄,並且後期漢譯西書中的“理學”也普遍指的是西方的哲學。另一方面受中國傳統“宋明理學”的影響,清末以張之洞為代表的士大夫仍然堅持中國的“理學”的。也就是說純粹的中國本土的“理學”不具有獨立解釋自然科學方面內容的特點,“理學”與自然科學方面義項的結合是通過對日本學制的介紹和引進,因而現代漢語中“理學”與“自然科學”相關的意義應來自日語⁵⁵⁾。

關於“理科”,儘管艾儒略曾用“理科”對譯“philosophy”,但是早期各英華、華英詞典中都沒有收錄該詞,19世紀後期,伴隨對日本學制的介紹和學習“理科”才重新使用,而這裡的“理科”,已經是經過日語的再創造作為“science”的對譯詞使用的理科,因而本文認為不能把“理科”看作是回歸借詞,而是日源詞。

五 結論

綜合以上考察本文將結論總結為以下幾點。

1 艾儒略在《職方外紀》《西學凡》中所使用的“理科”和“理學”,所指意義內容相同,都是“斐錄所費亞(Philosophia)”的對譯詞,艾儒略的“理科(學)”是一個範圍非常廣泛的概念,既包括現在的“哲學”,又包括“自然科學”方面的知識。因而《現代漢語詞彙的形成》對“理科”的解釋是不正確的。

2 艾儒略所使用的“理科”“理學”作為Philosophy的對譯詞,隨著《職方外紀》《西學凡》進入日語,但是後來經過日語的發展和再創造,“理科”與“理學”都發展為對譯自然科學方面的概念。並且隨著教育制度的發展,“理科”“理學”意義固定下來。

55) 關於“理學”,《辭源正續編合訂》(1936):理學,自然科學之總稱。《漢語大辭典》(1986-93),理學:教學上理科的舊稱。由此可見,作為自然科學方面意義的“理學”名稱,應該在中國有一段時期沒有使用,然而結合近年“理學”在某些大學簡章中的使用情況,可知“理學”仍和“文學”一樣,作為現代學科之一在使用,所以近年“理學”的意義變化仍值得關注,但是本文在此不做討論。

3 漢語中，儘管艾儒略使用了“理科”，但“理科”沒有固定到中國詞彙中。“理科”的再次使用是由於日本學制的引進，並且引入的是經日語再創造的“理科”，因而，從這個意義上說，現代漢語中“理科”來源于日本。關於“理學”，中國雖繼承了艾儒略的“理學”，但是今天漢語中“理學”與自然科學相關的意義應來源于日本。

以上，本文認為漢語中“理科”“理學”與日語的關係，也反映了20世紀初期中國向日本全面學習教育制度的特殊時期給漢語帶來的變化，因而有必要關注這一特殊時期，教育學用語中其他關鍵詞的發展變化，對此本人將繼續研究。